

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受让金穗路 1398 号房地产资产 暨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根据第三方评估值，以人民币 50,398.26 万元受让上海仪电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仪电电子”）所持有的上海市浦东新区金穗路 1398 号房地产资产。

因仪电电子的控股股东——上海仪电电子（集团）有限公司，与公司的控股股东——华鑫置业（集团）有限公司均系上海仪电（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因本次关联交易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额的 5%，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与仪电电子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二、关联方介绍

关联方：上海仪电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黄金刚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张江高科技园区张衡路 200 号 1 号楼 2 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桂林路 406 号 2 号楼 9 楼

注册资本：1,326,835,136 元

经营范围：电视机、平板显示器件、家庭视听设备、微波炉等小家电产品、船用电子设备、信息技术产品、数字电视接收器、家用商用电器和电子产品及其软件的设计、研发、制造、销售和服务；生产销售真空电子器件及其应用产品、

配件、基础材料和生产线设备（国家限制、禁止类及有特殊规定的产品除外）；自有房屋租赁；上述产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仪电电子 2015 年度主要财务指标：（业经审计，单位：人民币万元）：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458,244.86	329,278.63	299,738.60	16,187.77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标的为：仪电电子持有的上海市浦东新区金穗路 1398 号土地使用权与其上的所有相关建筑和配套设施（以下简称“关联交易标的”）。

关联交易标的位于上海市浦东新区金桥开发区内，东至金穗路，北至秦桥路，西至金吉路，南至榕桥路，占地面积 82,028 平方米，现有建筑面积 54,777 平方米，容积率 0.67，土地性质为工业用地，建筑形式为工业厂房。

公司拟在受让关联交易标的后，积极实施相关地块土地性质的变更工作，并在补缴相关土地出让金后新建开发。

四、本次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

参考上海财瑞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上海仪电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因资产转让行为涉及的浦东新区金穗路 1398 号工业房地产评估报告》中关于列入本次交易范围的金穗路 1398 号包括土地使用权与其上的所有相关建筑和配套设施等在内的资产评估价值为 50,398.26 万元的评估结果（采用市场比较法和收益法评估方法），交易双方以协商一致的方式确定本次受让资产的交易价格为 50,398.26 万元。

五、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本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为了提高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扩大公司经营规模。若本次关联交易得以实施，将有助于提升公司项目储备的规模，为公司的未来发展奠定一定的基础，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关联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16 年 4 月 6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受让金穗路 1398 号房地产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公司关联董事毛辰先生、张融华先生、李鑫先生回避了表决。表决结果：赞成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预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核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本次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的《公司关于受让金穗路 1398 号房地产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过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

2、本次关联交易价格依据第三方评估结果确定，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3、本次关联交易有助于提升公司项目储备的规模，为公司的未来发展奠定一定的基础，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4、本次董事会会议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七、上网公告附件

1、上海财瑞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上海仪电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因资产转让行为涉及的浦东新区金穗路 1398 号工业房地产评估报告》；

2、经独立董事事前认可的声明；

3、经独立董事签字确认的独立董事意见；

4、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书面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 年 4 月 7 日